

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

(2018 年上半年)

二〇一八年八月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一、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发行人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76.87 亿元，担保对象主要为张家港地区的国有企业。目前被担保企业的生产经营状况良好，未来倘若被担保企业生产经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需要代偿被担保债务，面临一定的对外担保风险。

二、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381,512.73 万元、1,102,132.48 万元，主要为与国有企业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发生坏账可能性较小。债券存续期内，若公司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长期超过合理水平，则会危及公司的正常经营，从而影响债券的偿付。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7
四、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8
五、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六、 中介机构情况.....	8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9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9
一、 债券基本信息.....	9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1
三、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12
四、 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3
五、 偿债计划.....	15
六、 专项偿债账户设置情况.....	17
七、 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7
八、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17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22
一、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22
二、 投资状况.....	25
三、 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25
四、 公司治理情况.....	2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26
第四节 财务情况.....	2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7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7
五、 资产情况.....	29
六、 负债情况.....	2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1
八、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的来源及可持续性.....	3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1
第五节 重大事项.....	32
一、 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32
二、 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32
三、 关于被司法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32
四、 关于暂停/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32
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	32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2
二、 发行人为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3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附件财务报表	36
合并资产负债表	3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8
合并利润表	40
母公司利润表	41
合并现金流量表	4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4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6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8
担保人财务报表	51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张公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何胜旗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56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人民中路 56 号财税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600
公司网址	无
电子信箱	cz.hsq@zjg.gov.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丁惠琴
联系地址	张家港市人民中路 56 号财税大厦 1002 室
电话	0512-58180623
传真	0512-58180669
电子信箱	cz.hsq@zjg.gov.cn

三、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站网址	www.sse.com.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张家港市人民中路 56 号财税大厦

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张家港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张家港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信息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六、中介机构情况

（一）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如有）	裴华山、李俊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24074.SH
债券简称	PR 张公经
名称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联系人	张可亮、邵沁心、孙婕、龙昔茹、安宁、宋杰
联系电话	0531-68889753

债券代码	135567.SH、145306.SH
债券简称	16 张公 01、17 张公 01
名称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4层
联系人	苏鹏、李辉雨
联系电话	021-21353888

（三）资信评级机构

债券代码	124074.SH、101800349.IB
债券简称	PR 张公经、18 张家公资 MTN0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6号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D座12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24074.SH
2、债券简称	PR 张公经
3、债券名称	2012年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4、发行日	2012年11月27日
5、最近回售日	2019年11月27日
6、到期日	2019年11月27日
7、债券余额	4.80
8、利率（%）	6.43
9、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从第3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每次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证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
10、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11、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2、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均按期付息或兑付。
13、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从第3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债券代码	135567.SH
2、债券简称	16 张公 01
3、债券名称	2016年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4、发行日	2016年6月20日
5、最近回售日	2019年6月20日
6、到期日	2021年6月20日
7、债券余额	30
8、利率（%）	4.19
9、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0、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1、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2、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均按期付息或兑付。
13、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45306.SH
2、债券简称	17 张公 01
3、债券名称	2017年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非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4、发行日	2017年1月18日
5、最近回售日	2020年1月18日
6、到期日	2022年1月18日
7、债券余额	10
8、利率（%）	4.6
9、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0、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1、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2、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均按期付息或兑付。
13、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01764046.IB
2、债券简称	17 张家公资 MTN001
3、债券名称	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票票据
4、发行日	2017年8月18日
5、最近回售日	2022年8月18日
6、到期日	2022年8月18日
7、债券余额	20
8、利率（%）	5.34
9、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0、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市场
11、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2、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均按期付息或兑付。
13、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01800349.IB
2、债券简称	18 张家公资 MTN001
3、债券名称	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中票票据
4、发行日	2018年4月4日
5、最近回售日	2023年4月4日
6、到期日	2023年4月4日
7、债券余额	20
8、利率（%）	5.8
9、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0、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市场
11、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2、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均按期付息或兑付。
13、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24074.SH

债券简称	PR 张公经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将募集资金中的 4 亿元用于小城河地区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将募集资金中的 8 亿元用于张家港市域生活污水处理扩建一期工程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12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使用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取得相关部门的审批。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35567.SH

债券简称	16 张公 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016 年 6 月 22 日，公司在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收到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 29.775 亿元，账号为 802000031755988。2016 年 6 月，公司划出 8.8 亿元至下属子公司，其中用于下属子公司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归还银行借款 5 亿元，用于下属子公司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归还银行借款 1.8 亿元，用于下属子公司张家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2 亿元。2016 年 12 月，公司划出 7.5 亿元至下属子公司，其中用于下属子公司张家港市通洲沙西水道综合整治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3.5 亿元，用于下属子公司张家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4 亿元。此外，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划出 0.4 亿元，用于归还银行借款。2017 年 1 月，公司划出 9.575 亿元至下属子公司，其中用于下属子公司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归还银行借款 3 亿元，用于下属子公司张家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6.575 亿元。2017 年 3 月，公司将剩余的 3.5 亿元用于归还到期的短期融资券。
募集资金总额	3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使用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取得相关部门的审批。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45306.SH

债券简称	17张公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017年1月18日，公司在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收到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9.925亿元，账号为802000031755988。2017年3月，公司将募集的9.925亿元用于归还到期的短期融资券。
募集资金总额	1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使用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取得相关部门的审批。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01764046.IB

债券简称	17张家公资 MTN0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总额	2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使用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取得相关部门的审批。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01800349.IB

债券简称	18张家公资 MTN0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9.9亿元归还理财信托贷款
募集资金总额	2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6.7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使用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取得相关部门的审批。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一）报告期内最新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24074.SH
债券简称	PR 张公经
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18年6月26日
评级结论（主体）	AA+
评级结论（债项）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不变，无影响

债券代码	101764046.IB
债券简称	17 张家公资 MTN001
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18年6月26日
评级结论（主体）	AA+
评级结论（债项）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不变，无影响

债券代码	101800349.IB
债券简称	18 张家公资 MTN001
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18年6月26日
评级结论（主体）	AA+
评级结论（债项）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不变，无影响

（二） 主体评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情况

1. 保证担保

1) 法人或其他组织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2. 抵押或质押担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方式增信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24074.SH

债券简称	PR 张公经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概述	为保证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兑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领导小组，并指定专门人员具体负责债券事务。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建立专门账户对偿债资金进行管理、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是

债券代码：135567.SH

债券简称	16 张公 01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概述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是

债券代码：145306.SH

债券简称	17 张公 01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概述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是

债券代码：101764046.IB

债券简称	17 张家公资 MTN001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概述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中期票据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中期票据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工作计划，包括指定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和制定管理措施，并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确保中期票据安全兑付的保障设施。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是

五、偿债计划

（一）偿债计划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偿债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24074.SH

债券简称	PR 张公经
偿债计划概述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12 亿元，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从第 3 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债券代码：135567.SH

债券简称	16 张公 01
偿债计划概述	利息的支付

	<p>1、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6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p> <p>2、本次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p> <p>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p> <p>本金的偿付</p> <p>1、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次公司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21年6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p> <p>2、本次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p>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债券代码：**145306.SH**

债券简称	17张公01
偿债计划概述	<p>利息的支付</p> <p>1、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1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p> <p>2、本次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p> <p>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p> <p>本金的偿付</p> <p>1、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次公司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22年1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p> <p>2、本次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p>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债券代码：**101764046.IB**

债券简称	17张家公资 MTN001
偿债计划概述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	---

债券代码：101800349.IB

债券简称	18 张家公资 MTN001
偿债计划概述	101800349.IB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否

六、专项偿债账户设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24074.SH

债券简称	PR 张公经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提取完毕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是

债券代码：135567.SH

债券简称	16 张公 01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提取完毕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是

债券代码：145306.SH

债券简称	17 张公 01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提取完毕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是

七、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债券代码	124074.SH
债券简称	PR 张公经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p>	<p>2012年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履行以下职责：</p> <p>1) 就发行人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做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做出决议同意发行人不支付本期企业债券本息、变更本期企业债券利率；</p> <p>2) 在发行人不能偿还本期企业债券本息时，决定委托债权代理人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发行人偿还债券本息，决定委托债权代理人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p> <p>3) 决定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时债券持有人依据《公司法》享有的权利的行使；</p> <p>4) 决定变更债权代理人；</p> <p>5) 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其他情形。</p> <p>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圆满履行了上述职责，维护发行人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其在履行职责时，并无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p>
<p>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p>	<p>否</p>
<p>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p>	<p>不适用</p>

<p>债券代码</p>	<p>135567.SH</p>
<p>债券简称</p>	<p>16张公01</p>
<p>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p>	<p>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p>
<p>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p>	<p>2016年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依法履行以下职责：</p> <p>1)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p> <p>2)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持续关注发行人和保证人的资信状况、担保物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可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进行核查：</p> <p>（1）就《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第7.7条约定的情形，列席发行人和保证人的内部有权机构的决策会议；</p> <p>（2）每六个月查阅前项所述的会议资料、财务会计报告和会计账簿；</p> <p>（3）调取发行人、保证人银行征信记录；</p> <p>（4）对发行人和保证人进行现场检查；</p> <p>（5）约见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进行谈话。</p> <p>3)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六个月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p> <p>4)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p>

容，并应当通过证券交易所网站或监管部门指定的其它信息披露媒体上，向债券持有人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本次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法律程序以及其他需要向债券持有人披露的重大事项。

5)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六个月对发行人进行回访，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6) 出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第 7.7 条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情形的，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问询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要求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解释说明，提供相关证据、文件和资料，并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发生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的，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7)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监督相关各方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监督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实施。

8)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关注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收集、保存与本次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根据所获信息判断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的影响，并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报告债券持有人。

9) 债券受托管理人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督促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第 15 条约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或者可以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发行人追加担保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费用应由发行人承担，债券受托管理人申请财产保全措施的费用应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按照本次债券持有比例承担。

10)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11) 发行人为本债券设定担保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在本次债券发行前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内取得担保的权利证明或者其他有关文件，并在担保期间妥善保管。

12) 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增信机构和其他具有偿付义务的机构等落实相应的偿债措施，并可以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13) 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受托管理相关事务享有知情权，但应当依法保守所知悉的发行人商业秘密等非公开信息，不得利用提前获知的可能对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14)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妥善保管其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所有文件档案及电子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托管理工作底稿、与增信措施有关的权利证明（如有），保管时间不得少于债券到期之日或本息全部清偿后五年。

	<p>15) 除上述各项外, 债券受托管理人还应当履行以下职责:</p> <p>(1) 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p> <p>(2) 募集说明书约定由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p> <p>16)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 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得将其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委托其他第三方代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职责或义务时, 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专业服务。</p> <p>17)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重要义务。</p> <p>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 勤勉尽责、恪尽职守, 圆满履行了上述职责, 维护发行人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其在履行职责时, 并无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p>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解决机制 (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45306.SH
债券简称	17 张公 01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p>2017 年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依法履行以下职责:</p> <p>1)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 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 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p> <p>2)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持续关注发行人和保证人的资信状况、担保物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落实情况, 可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进行核查:</p> <p>(1) 就《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第 7.7 条约定的情形, 列席发行人和保证人的内部有权机构的决策会议;</p> <p>(2) 每六个月查阅前项所述的会议资料、财务会计报告和会计账簿;</p> <p>(3) 调取发行人、保证人银行征信记录;</p> <p>(4) 对发行人和保证人进行现场检查;</p> <p>(5) 约见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进行谈话。</p> <p>3)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六个月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p> <p>4)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并应当通过证券交易所网站或监管部门指定的其它信息披露媒体上, 向债券持有人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本</p>

次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法律程序以及其他需要向债券持有人披露的重大事项。

5)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六个月对发行人进行回访，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6) 出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第 7.7 条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情形的，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问询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要求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解释说明，提供相关证据、文件和资料，并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发生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的，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7)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监督相关各方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监督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实施。

8)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关注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收集、保存与本次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根据所获信息判断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的影响，并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报告债券持有人。

9) 债券受托管理人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督促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第 15 条约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或者可以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发行人追加担保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费用应由发行人承担，债券受托管理人申请财产保全措施的费用应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按照本次债券持有比例承担。

10)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11) 发行人为本次债券设定担保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在本次债券发行前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内取得担保的权利证明或者其他有关文件，并在担保期间妥善保管。

12) 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增信机构和其他具有偿付义务的机构等落实相应的偿债措施，并可以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13) 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受托管理相关事务享有知情权，但应当依法保守所知悉的发行人商业秘密等非公开信息，不得利用提前获知的可能对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14)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妥善保管其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所有文件档案及电子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托管理工作底稿、与增信措施有关的权利证明（如有），保管时间不得少于债券到期之日或本息全部清偿后五年。

15) 除上述各项外，债券受托管理人还应当履行以下职责：

	<p>(1) 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p> <p>(2) 募集说明书约定由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p> <p>16)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得将其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委托其他第三方代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职责或义务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专业服务。</p> <p>17)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重要义务。</p> <p>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圆满履行了上述职责，维护发行人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其在履行职责时，并无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p>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及未来展望

发行人从设立以来主要从事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目前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包括土地整理、代建安置房），公用事业业务（包括水务业务、天然气业务及工程施工），信用担保业务（担保费收入）以及房地产业务（包括自建安置房、商品房）。

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类业务

发行人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类业务板块主要由土地整理、代建安置房以及其他城市基础设施业务构成。目前，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类业务主要由发行人二级子公司张家港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负责运营，其主要职能为：代表政府实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牵头负责城西新区（含北延区域）开发建设，牵头负责城北科技新城开发建设，统一建设公交站设施，统一建设市区拆迁定销房。

发行人其他基础设施项目包括“塘桥西环路工程”等项目不计入收入，其他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是对城西新区、城北科技新城的道路、桥梁等的开发建设，该业务是代政府建设，不计入收入。项目完成后计入“固定资产”。而土地整理和代建安置房业务形成营业收入。

（1）土地整理

张家港政府赋予城投公司土地一级开发职能，并承诺返还土地出让收益，以保证片区开发的资金平衡。根据张家港市人民政府文件《关于同意授权市城投公司负责经营城西（含森林公园）商业用地的批复》（张政发[2003]174号），“城西新区（土地）实行封闭运行，由市城投公司具体负责新区建设的组织实施工作”。

未来城投公司将以城北科技新城的开发建设为重点。城北科技新城位于张家港市城区北部，区域内可用于开发的经营性用地面积约为 2,551 亩，预计可实现土地收益 78.19 亿元。

（2）代建安置房

代建安置房由城投公司负责实施。城投公司每年根据张家港市政府制定的安置房投资建设计划有序进行安置房建设，资金主要是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

2、公用事业业务

（1）水务业务

水务业务是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之一，目前涵盖自来水供应、污水处理等领域，均由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负责运营。自来水供应方面，给排水公司是张家港市占据垄断地位自来水供应商，市场占有率达到100%。

给排水公司地处苏锡常地区。近年来，苏锡常地区地表水受到严重污染，地下水严重超采造成地质环境灾害。此外，农村地区大多依靠集镇和村办水厂供水，规模小、成本高、水质差，管理水平低下。

污水处理方面，给排水公司年污水处理能力为4,531万立方米，平均处理成本为3.18元/立方米。给排水公司收取的水费中已经包括污水处理费，给排水公司将其代收的污水处理费上缴给张家港市财政局，再由市财政局全额返还给给排水公司。

整体来看，给排水公司经营情况良好，随着张家港市经济发展，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服务区域逐步拓展，公司自来水、污水处理业务将稳定发展。

（2）天然气业务

公司天然气业务主要由张家港港华燃气有限公司负责运营，公司持有港华燃气50%的股权，其余50%股权由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持有。

港华燃气占有张家港市管道燃气市场95%以上的份额，随着老城区天然气改造工程的积极推进及管网扩建和燃气用户增长，公司燃气销售收入将进一步增长。

总体来看，公司天然气业务市场优势较为显著，在区域内处于垄断地位，天然气需求刚性较强，受经济周期影响较小。公司天然气业务将逐渐拓展至张家港市部分乡镇，天然气业务盈利能力将有所提升。

（3）工程施工

工程施工主要是针对张家港市给排水管道及天然气管道的建设。发行人工程施工板块主要客户及付款方是铺设给排水管道和天然气管道的小区房地产开发商。

3、信用担保业务

目前发行人拥有三家担保公司：张家港市金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张家港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发行人下属的信用担保公司将继续发挥龙头作用，重点扶持符合张家港市产业发展方向的项目和企业，积极服务于全市中小企业。

4、房地产业务

公司房地产业务主要由二级子公司张家港市金厦房地产开发公司负责管理运营。金厦房地产拥有国家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先后开发过暨阳、龙潭、花园浜、云盘、城北、南苑、园林、万红等市区各主要居民住宅小区，完成了西门南村、杨舍西街、市体育馆旧城改造工程，累计开发面积近200多万平方米。

此外，公司另一子公司城投公司有部分自建安置房业务。自建安置房在完工后，按照张家港市政府与被拆迁户签订的《拆迁补偿安置协议》，定向分配给拆迁户，并直接向拆迁户收取房款。

5、其他业务

发行人其他业务板块主要包括租赁、物管、餐饮服务、拆借等其他业务。租赁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张家港购物公园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物管业务主要由张家港市生态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等经营；餐饮服务业务主要由张家港市沙洲宾馆、张家港市暨阳湖大酒店有限公司等经营。此类业务主要面向商铺租户、业主、酒店宾客等，是公司独立开展的市场化经营活动。

（二）经营情况分析

1. 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土地整理及安置房代建等	107,374.03	97,714.96	9.00	46.36	86,667.64	102,318.41	-18.06	45.08
自来水销售	14,025.61	9,398.63	32.99	6.06	19,787.42	6,318.39	68.07	10.29
天然气销售	74,037.09	60,005.30	18.95	31.97	58,424.31	44,334.58	24.12	30.39
担保费	1,738.05	1.51	99.91	0.75	1,554.45	13.51	99.13	0.81
租赁	3,473.16	56.38	98.38	1.50	2,707.39	268.67	90.08	1.41
餐饮、服务等	6,864.71	2,293.77	66.59	2.96	6,691.96	2,270.58	66.07	3.48
拆借等其他	10,077.25	2,986.34	70.37	4.35	9,156.22	2,380.06	74.01	4.76
安装、报装及其他	14,026.82	9,178.22	34.57	6.06	7,278.17	5,314.51	26.98	3.79
合计	231,616.71	181,635.12	21.58	-	192,267.56	163,218.70	15.11	-

2. 各主要产品、服务收入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或分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土地整理及安置房代建等	107,374.03	97,714.96	9.00	23.89	-4.50	-149.81
自来水销售	14,025.61	9,398.63	32.99	-29.12	48.75	-51.54
天然气销售	74,037.09	60,005.30	18.95	26.72	35.35	-21.41
担保费	1,738.05	1.51	99.91	11.81	-88.80	0.79
租赁	3,473.16	56.38	98.38	28.28	-79.01	9.21
餐饮、服务等	6,864.71	2,293.77	66.59	2.58	1.02	0.78
拆借等其他	10,077.25	2,986.34	70.37	10.06	25.47	-4.92
安装、报装及其他	14,026.82	9,178.22	34.57	92.72	72.70	28.12
合计	231,616.71	181,635.12	21.58	20.47	11.28	42.83

不适用的理由：不适用

3.经营情况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服务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变动比例超过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业务情况，说明相关变动的原因。

- 1) 土地整理及安置房代建等业务：去年同期代建安置房没有进行收入补亏，因此毛利率为负。
- 2) 自来水销售：本期管网维修费体现在成本中，去年同期该费用体现在费用中，因此成本增长较大，毛利率下降较大。
- 3) 天然气销售：本期支付结转的天然气销售成本较去年同期增长较大。
- 4) 担保费：担保费去年同期成本较低，今年成本属正常水平。
- 5) 租赁：去年同期租赁发生的租赁房屋维修费用较大。
- 6) 安装、报装及其他：主要是由于公司于2017年下半年开始扩大业务，单独成立排水安装公司，因此收入及成本均增长较大。

（三） 新增业务板块分析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且收入占到报告期收入30%的

是 否

二、投资状况

（一）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20%的重大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20%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公司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独立从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核定的经营范围中的业务，未受到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也未因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方面独立于股东。

3、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完全分离，不存在公司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并履行各自职责。公司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各部门独立履行其职能，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与股东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依法独立设立账户，未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二） 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三） 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是否存在其他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

是 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 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与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

是否与经营活动相关

2.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过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

不存在

3. 报告期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是 否

第四节 财务情况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一）上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占该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包括但不限于）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8,253,816.56	7,953,333.33	3.78	不适用
2	总负债	5,618,674.22	5,264,713.86	6.72	不适用
3	净资产	2,635,142.34	2,688,619.48	-1.99	不适用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32,842.99	2,580,893.90	-1.86	不适用
5	资产负债率 (%)	68.07	66.20	2.84	不适用
6	有形资产负债率 (%)	70.87	69.05	2.63	不适用
7	流动比率	1.99	2.08	-4.29	不适用
8	速动比率	1.20	1.25	-4.36	不适用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0,918.99	1,102,063.18	-33.68	主要是银行现金支出增长所致
-					
-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 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231,616.71	192,267.56	20.47	不适用
2	营业成本	232,886.71	200,397.11	16.21	不适用
3	利润总额	14,166.52	12,061.56	17.45	不适用
4	净利润	5,594.71	6,494.39	-13.85	不适用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169.47	5,881.85	-136.88	理财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处置收益和持有期间分红收益增加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4.15	2,425.07	-49.93	同期对比, 利润相对稳定, 因与年报相比利润均不高, 基数较低, 不存在下降较大情况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54,591.86	39,849.63	36.99	主要是利润总额增长所致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84,221.50	-367.20	22,836.23	主要是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72,117.22	-176,125.16	111.28	主要是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81,986.52	-398,148.25	-120.59	主要是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0.63	0.54	16.73	不适用
12	存货周转率	0.14	0.13	7.69	不适用
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1	0.01	-	不适用
14	利息保障倍数	0.38	0.30	27.08	不适用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15	-0.01	22,370.22	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下降所致
16	EBITDA 利息倍数	0.74	0.55	34.21	主要是 EBITDA 增长所致
17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	不适用
18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	不适用
-					
-					

说明 1: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执行。

说明 2: EBITDA=息税前利润 (EBIT) + 折旧费用 + 摊销费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

参见上表

五、资产情况

（一）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 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其他应收款	1,102,132.48	725,420.82	51.93	主要为外部单位往来增加, 主要为张家港市金海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往来增加 9.7 亿; 张家港保税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往来增加 5 个亿; 张家港市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往来增加 3.5 个亿等
存货	1,665,728.15	1,583,197.13	5.21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917,675.40	1,754,739.49	9.29	不适用

2. 主要资产变动的原因

参见上表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各类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所担保债务的主体、类别及金额 (如有)	由于其他原因受限的情况 (如有)
货币资金	17,320.09		不适用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出担保保证金
合计	17,320.09		-	-

2. 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母公司口径营业总收入或资产总额低于合并口径相应金额 50%

适用 不适用

六、负债情况

（一）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 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预收款项	565,453.33	427,766.95	32.19	主要为预收房款增加，本期金厦房地产公司预收锦程、怡庭小区房款8.1个亿；金厦置业预收房款2.5个亿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8,549.60	626,538.95	0.32	不适用
长期借款	1,619,225.00	1,636,697.50	-1.07	不适用
应付债券	1,554,744.72	1,292,350.50	20.30	不适用

2. 主要负债变动的的原因

参见上表

3.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是否尚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境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有息负债情况

报告期末借款总额 3,905,919.31 万元；上年末借款总额 3,658,786.95 万元
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 30%，或存在逾期未偿还借款且未达成展期协议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增逾期有息债务且单笔债务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不存在上述情况

（五） 后续融资计划及安排

1. 后续债务融资计划及安排

上半年融资计划及安排执行情况、下半年大额有息负债到期或回售情况及相应融资安排：

公司上半年已根据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安排并执行了相应的融资计划。下半年所需运营资金依公司实际运营情况而定，并根据资金需求计划制定了相应的融资计划。公司的融资计划包括发行债券和银行流动资金贷款等。

2. 所获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情况	剩余额度
浦发银行	220,000.00	110,000.00	110,000.00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情况	剩余额度
民生银行	180,000.00	90,000.00	90,000.00
江苏银行	200,000.00	50,000	150,000
中国银行	30,000.00	0.00	30,000.00
浙商银行	235,000.00	135,000.00	100,000.00
工商银行	408,000.00	308,000.00	100,000.00
国开行	1,310,000.00	1,048,500.00	261,500.00
建设银行	499,000.00	370,000	129,000
交通银行	160,200.00	85,508.00	74,692.00
宁波银行	60,000	50,000	10,000
农业银行	490,500.00	380,700.00	109,800.00
兴业银行	516,790.00	416,790.00	100,000.00
张家港农商行	30,000	18,000.00	12,000
上海银行	100,000	0.00	100,000.00
中信银行	198,900.00	188,900.00	10,000.00
合计	4,638,390.00	3,251,398.00	1,386,992.00

上年末银行授信总额度：461.94 亿元，本报告期末银行授信总额度 463.839 亿元，本报告期银行授信额度变化情况：1.90 亿元

3.截至报告期末已获批尚未发行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

97 亿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总额：14,166.52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7,764.18 万元

报告期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的重大变化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经营性活动现金流的来源及可持续性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超过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0%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一）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及余额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的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上年末对外担保的余额：80.28 亿元

公司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41 亿元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76.87 亿元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是 否

（二）对外担保是否存在风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大事项

一、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关于被司法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一）发行人及其董监高被调查或被采取强制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被采取强制措施：是 否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发生其他重大负面不利变化等情形：是 否

四、关于暂停/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不适用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半年度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2018 年上半年）》之盖章页)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30 日



附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0,918.99	1,102,063.18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3,921.62	3,244.87
应收账款	381,512.73	358,543.91
预付款项	125,869.23	104,826.53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486.47	265.21
应收股利	561.54	561.54
其他应收款	1,102,132.48	725,420.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665,728.15	1,583,197.13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68,411.63	98,731.44
流动资产合计	4,179,542.84	3,976,854.65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61,699.87	820,128.5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48,573.59	126,697.95
投资性房地产	311,403.52	310,925.51
固定资产	529,079.36	541,811.56
在建工程	1,917,675.40	1,754,739.49
工程物资	2.09	2.06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325,217.36	328,783.82
开发支出	-	-
商誉	1,029.99	1,029.99
长期待摊费用	4,942.18	2,68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63.32	1,602.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987.01	88,074.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74,273.71	3,976,478.68
资产总计	8,253,816.56	7,953,333.33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103,400.00	103,2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8,270.00	2,170.00
应付账款	463,760.07	471,877.80
预收款项	565,453.33	427,766.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1,216.29	3,181.45
应交税费	63,729.92	65,020.66
应付利息	30,330.25	22,413.02
应付股利	9,045.00	45.00
其他应付款	205,802.32	172,070.53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8,549.60	626,538.95
其他流动负债	21,792.19	19,314.55
流动负债合计	2,101,348.97	1,913,598.92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1,619,225.00	1,636,697.50
应付债券	1,554,744.72	1,292,350.5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571.01	2,462.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116.91	107,144.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1,667.61	312,459.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17,325.24	3,351,114.94
负债合计	5,618,674.22	5,264,713.86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164,550.00	164,55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805,615.68	1,748,627.6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79,501.90	285,144.54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6,002.12	26,002.12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357,173.30	356,569.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32,842.99	2,580,893.90
少数股东权益	102,299.34	107,725.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35,142.34	2,688,619.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53,816.56	7,953,333.33

法定代表人：何胜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惠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惠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499.58	410,642.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预付款项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561.54	561.54
其他应收款	1,060,460.00	781,206.19
存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87,000.00	-
流动资产合计	1,174,521.12	1,192,409.87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7,885.93	446,916.4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232,566.65	172,460.29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59,754.72	61,681.16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35,233.51	137,525.0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5,440.81	818,582.91
资产总计	1,979,961.93	2,010,992.77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1,555.80	1,686.86
应付利息	5,161.90	544.44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33,657.74	153,467.1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4,383.33	247,333.33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84,758.78	403,031.74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5,715.00	-
应付债券	937,776.37	739,849.89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612.06	44,104.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82,286.36	88,932.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3,389.79	872,886.39
负债合计	1,328,148.57	1,275,918.13
所有者权益：	-	-
股本	164,550.00	164,55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431,078.70	431,078.7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52,836.17	132,313.03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6,002.12	26,002.12

未分配利润	-22,653.63	-18,869.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1,813.36	735,074.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79,961.93	2,010,992.77

法定代表人：何胜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惠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惠琴

合并利润表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31,616.71	192,267.56
其中：营业收入	231,616.71	192,267.56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32,886.71	200,397.11
其中：营业成本	181,635.12	163,218.70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3,709.03	325.35
销售费用	9,263.32	8,581.30
管理费用	22,127.62	18,538.76
财务费用	13,958.27	9,621.15
资产减值损失	2,193.36	111.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70.63	19,578.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46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1,516.09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942.17	11,449.02
加：营业外收入	346.30	855.95
减：营业外支出	1,121.96	243.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66.52	12,061.56
减：所得税费用	8,571.81	5,567.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94.71	6,494.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5,594.71	6,494.39

“—”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4.15	2,425.07
2.少数股东损益	4,380.56	4,069.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334.43	106,278.0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642.64	106,290.8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642.64	106,290.8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5,642.64	106,290.83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91.79	-12.75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739.72	112,772.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428.49	108,715.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88.77	4,056.5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何胜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惠琴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惠琴

母公司利润表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412.19	3,433.06
减:营业成本	18.52	27.77
税金及附加	462.00	108.94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4,450.51	2,054.66

财务费用	6,204.46	5,182.41
资产减值损失	-	109.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30.43	9,576.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92.87	5,525.91
加：营业外收入	111.94	-
减：营业外支出	209.49	0.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90.41	5,525.86
减：所得税费用	-105.98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84.42	5,525.86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84.42	5,525.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476.86	99,060.5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476.86	99,060.5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9,476.86	99,060.5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3,261.29	104,586.4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何胜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惠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惠琴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3,536.49	361,892.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146.58	14,336.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683.07	376,228.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5,880.75	293,933.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09.05	16,271.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32.84	21,728.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381.93	44,661.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904.57	376,59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21.50	-367.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642.51	168,338.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967.57	13,173.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79	64.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45.55	93,821.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956.42	275,398.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1,868.10	274,312.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5,205.54	163,207.1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004.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073.64	451,523.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117.22	-176,125.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35.00	6,783.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1,965.00	232,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81,512.5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00	107,9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254.50	346,73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6,048.02	669,504.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469.96	71,977.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0.00	3,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267.98	744,881.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86.52	-398,148.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4,352.19	-574,640.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7,951.09	1,067,137.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3,598.90	492,496.84

法定代表人：何胜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惠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惠琴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91.60	2,797.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6.62	802.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28.22	3,600.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3.70	224.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68	32.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9.53	182.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329.20	296,61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962.11	297,05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933.89	-293,450.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	71,095.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25.52	7,085.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5.52	78,181.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0.60	1.77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4,200.00	50,36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200.60	50,361.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115.07	27,819.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65.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9,72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9,4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485.00	99,4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666.67	207,666.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6,911.93	7,386.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578.59	215,053.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06.41	-115,603.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4,142.56	-381,233.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642.14	408,124.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99.58	26,891.11

法定代表人：何胜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惠琴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惠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4,550.00	-	-	-	1,748,627.63	-	285,144.54	-	26,002.12	-	356,569.61	107,725.58	2,688,619.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550.00	-	-	-	1,748,627.63	-	285,144.54	-	26,002.12	-	356,569.61	107,725.58	2,688,619.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56,988.05	-	105,642.64	-	-	-	603.69	-5,426.23	-53,477.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05,642.64	-	-	-	1,214.15	4,380.56	-100,047.9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56,988.05	-	-	-	-	-	-	-56.79	56,931.2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635.00	63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56,988.05	-	-	-	-	-	-	-691.79	56,296.26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610.47	-9,750.00	-10,360.4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9,750.00	-9,750.00
4. 其他	-	-	-	-	-	-	-	-	-	-	-	-610.47	-610.4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550.00	-	-	-	1,805,615.68	-	179,501.90	-	26,002.12	-	357,173.30	102,299.34	2,635,142.34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437.00	-	-	-	1,519,087.18	-	171,613.49	-	26,002.12	-	336,407.42	83,552.66	2,297,099.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437.00	-	-	-	1,519,087.18	-	171,613.49	-	26,002.12	-	336,407.42	83,552.66	2,297,099.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13.00	-	-	-	229,540.45	-	113,531.05	-	-	-	20,162.20	24,172.92	391,519.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13,531.05	-	-	-	25,697.42	11,617.92	150,846.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13.00	-	-	-	229,540.45	-	-	-	-	-	-	12,840.00	246,493.4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5,025.00	5,02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4,113.00	-	-	-	229,540.45	-	-	-	-	-	-	7,815.00	241,468.45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5,535.22	-285.00	-5,820.2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5,535.22	-285.00	-5,820.22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550.00	-	-	-	1,748,627.63	-	285,144.54	-	26,002.12	-	356,569.61	107,725.58	2,688,619.48

法定代表人：何胜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惠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惠琴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4,550.00	-	-	-	431,078.70	-	132,313.03	-	26,002.12	-	-18,869.21	735,074.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550.00	-	-	-	431,078.70	-	132,313.03	-	26,002.12	-	-18,869.21	735,074.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79,476.86	-	-	-	-3,784.42	-83,261.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79,476.86	-	-	-	-3,784.42	-83,261.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550.00	-	-	-	431,078.70	-	52,836.17	-	26,002.12	-	-22,653.63	651,813.3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437.00	-	-	-	229,788.29	-	34,493.01	-	26,002.12	-	-12,228.78	438,491.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437.00	-	-	-	229,788.29	-	34,493.01	-	26,002.12	-	-12,228.78	438,491.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13.00	-	-	-	201,290.41	-	97,820.02	-	-	-	-6,640.42	296,583.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97,820.02	-	-	-	-1,105.20	96,714.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13.00	-	-	-	201,290.41	-	-	-	-	-	-	205,403.4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4,113.00	-	-	-	201,290.41	-	-	-	-	-	-	205,403.41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5,535.22	-5,535.2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5,535.22	-5,535.22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550.00	-	-	-	431,078.70	-	132,313.03	-	26,002.12	-	-18,869.21	735,074.65

法定代表人：何胜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惠琴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惠琴

担保人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